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减持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6-005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发展”)持有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32,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7.97%,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新能发展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24,046,76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5月8日。

 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收到新能发展出具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1%计划实施完毕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新能发展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4,046,70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1.00%(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新能发展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7,96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97%。

股东名称	浙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减持前持股数量	432,000,000股
减持前持股比例	17.97%
当前持股数量	407,963,3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6.97%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浙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32,000,000	17.97%	浙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浙江新能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浙江新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000	59.88%	
合计	1,872,000,000	77.85%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浙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1月17日
公告编号	24-046-7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2月10日-2026年3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减持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4,046,7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25-9.29元/股
减持总金额	20,034,913,960元
减持完成时间	已完成
减持完成率	1.00%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比例	407,963,300股
当前减持比例	16.97%

注: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数量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嘉合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6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文件。

 2026年10月3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5]380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25年11月13日,公司对《问询函》提及事项逐项予以落实和补充,并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进行修订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公告及文件。

 (三)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2025-090,2026-001,2026-00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方正在按计划持续推进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公司将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同意注册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上述审批,核准或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3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四川成都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9日以短信、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罗志先生主持,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二、董事会议案决议情况
 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5.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9:15-11:30期间的任意时间。

6. 会议召开的地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中环路广汇A座19层第一会议室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
 7.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3月2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代为出席会议和参与表决,或在网络投票系统行使网络投票权。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中环路广汇A座19层第一会议室
 9. 会议登记事项
 1. 审议事项

2. 议案名称: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3. 议案类别:非累积投票议案
 4. 议案内容:《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提案内容均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公告中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如有异议或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三、会议登记及参与事项
 1. 自然人股东持持股人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等登记;
 2. 受自然人股东委托办理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4. 异地股东以上有有效件的信函或传真件进行登记,并电话确认(信函或传真件须在2026年3月27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5. 登记时间:2026年3月27日09:00至17:30;
 6. 登记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中环路广汇A座19层董事会办公室
 7.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敏
 电话:028-61777787
 传真:028-61777787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中环路广汇A座19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610000
 8.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9.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时实际情况处理。
 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以上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3. 授权委托书。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02272;投票简称:川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态。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态。
 5. 股东对具体提案进行投票,则以已投票提案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再对具体提案投票,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3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投票人可以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即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即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按照指引进行操作。
 3. 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一、议案表决

提案名称	表决意向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如委托人在未对上述议案表决意见进行明确指示,受委托人(即投票人)有权进行如下投票:
 三、本人享有(有限)自签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投票事项: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加盖上格式自制均无效;法人股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6-00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惠而浦工业园总部大楼B707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	股数	比例(%)
出席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	641,289,527	228.10
出席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0	0.00
出席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0	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梁毅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的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2人,列席12人;
 2. 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别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487,620,056	98.70	916,000	0.18	242,110	0.04

 2. 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87,620,056	98.70	916,000	0.18	242,110	0.04
2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9,819,318	98.62	224,100	0.74	113,900	0.3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2涉及特别决议,根据《公司章程》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以上通过;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关联股东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卢贤格、熊丽晋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惠而浦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提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注册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6年1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77号),公司现已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份的相关工作,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607,064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607,064.00元。
 公司已于2026年3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新增股份25,607,064股登记、托管及股份限售手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17,754,417股,增加至167,361,481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1,754,417元增加至人民币167,361,481元。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经工商部门及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现已办理完成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1,754,417元增加至人民币167,361,481元,并于近日在上海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62478947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钱建中
 注册资本:人民币16,736.1481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7年06月25日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上海市卫辉路180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新化学物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汽车装饰用品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橡胶制品制造;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软件开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发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公告编号:2026-013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使用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隆腾元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6,084,394股(A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19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2,099,999,976.26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56,795,244.6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44,204,731.66元。截至2016年4月28日止,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字[2016]第465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到账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隆腾元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6,084,394股(A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19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2,099,999,976.26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56,795,244.6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44,204,731.66元。截至2016年4月28日止,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字[2016]第465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到账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及到账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隆腾元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6,084,394股(A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19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2,099,999,976.26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56,795,244.6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44,204,731.66元。截至2